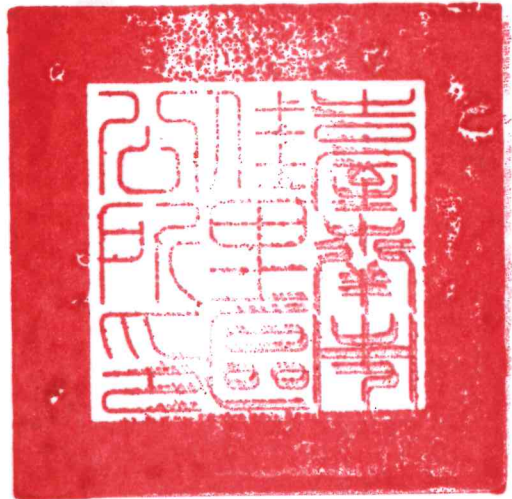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佳里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1日
發文字號：所農建字第1080662516B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有關吳坤泉建築師事務所遲未於108年09月30日前完成「佳里區圖書館閱讀環境改善」變更使用執照請領作業，惟因該公司送達住所不明，以致本所通知函無法送達，爰依法辦理公示送達，請惠予協助張貼於公告欄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及81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惠請貴公所協助於108年10月01日至108年10月30日止將通知函張貼於公告欄公告周知。
- 二、貴所於105年04月07日承攬「臺南市佳里區圖書館閱讀環境優質化委託設計監造服務案」，經查工程已於106年07月31日完工在案，惟變更使用執照已逾期仍尚未請領完竣，除依採購法第101條提報拒絕往來廠商，並依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第十六條第一項第六款「因可歸責於廠商事由，致延誤履約期限，情節重大者」辦理解除契約並另行招商辦理後續事宜。
- 三、原無法送達公文(108年09月20日所農建字第1080657417號函)存於本所農業及建設課，當事人可於公告期限內上班日至本所領取。

區長 朱雅宏